

《穿越聖經》

提摩太前書（2）我們不能偏離正道，惟有耶穌基督的福音才是聖經的核心 （提前 1:3-8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提摩太前書 1:1-2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提摩太前書這封信是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後，約在主後 64 年寫給提摩太的。顯然，保羅曾獲得幾年的自由，使他有時間重訪亞西亞和馬其頓許多教會。保羅和提摩太回到以弗所時，發現教會裏有許多假教訓。其實保羅早已提醒以弗所長老要提防假教師，那些假教師會在他離開之後滲入教會。保羅留下提摩太領導以弗所教會，自己則繼續前往馬其頓，在那裏寫了這封信給提摩太，鼓勵並指導他如何應付以弗所教會的困難。不久，保羅又再度被捕，重進羅馬的監獄。

保羅稱自己為使徒，使徒的意思是受差派的人。保羅受耶穌基督差遣去向外邦人傳揚救恩的信息。保羅怎樣“奉基督耶穌的命”作使徒呢？根據使徒行傳 13:2 的記載，聖靈曾說：“要為我分派巴拿巴和掃羅（保羅），去做我召他們所做的工。”保羅看自己是直接從神領受使命的。羅馬書 16:25-26 記載：“惟有神能照我所傳的福音和所講的耶穌基督，並照永古隱藏不言之奧秘，堅固你們的心。這奧秘如今顯明出來，而且按著永生神的命，藉眾先知的書指示萬國的民，使他們信服真道。”提多書 1:3 記載：“到了日期，藉著傳揚的工夫把他的道顯明了；這傳揚的責任是按著神——我們救主的命令交托了我。”

“願恩惠、憐憫、平安從父神和我們主基督耶穌歸與你！”本句看似和保羅其他書信的引言一樣。保羅以前用過恩惠和平安，但這裏多了一個字“憐憫”。“憐憫”在舊約用過，與恩惠一樣。舊約的獻祭把神聖潔、公義、公正的寶座變成施恩座。當我們來到神面前，我們害怕公義，因為我們是有罪的，需要神的憐憫。神已經為所有的被造物提供了憐憫。神的憐憫很豐盛，神對你、對所有的罪人、甚至那些褻瀆祂、不認祂、拒絕祂的人都滿有憐憫。祂降雨給好人，也給歹人，對祂的子民也不偏心。今天的罪人變得富有和興旺，看來比神的兒女生活得更好。神對罪人滿有憐憫，當你來到神面前時必須靠著信心，神會用恩典救你。

愛、憐憫、恩典這三個字，是緊密相連的。愛是在神施行憐憫和恩典之前，已經存在的。神就是愛，愛是神的本性和屬性。憐憫是在神裏面，為罪人的需要而提供的。因著神的聖潔，神的恩典可以自由地施行拯救。因此，因著神的憐憫，你可以來到祂面前；因著神的恩典使你得救。你不必帶任何東西交換，你也不能帶任何東西來，神看所有的事都像污穢的破爛衣服。一個自以為義的人，認為自己不需要神的憐憫，以為可以靠自己的善行得救。

我認識一個人，他在臨終前對牧師說：“牧師，你不必告訴我，說我需要基督作我的救主、需要神的憐憫和恩典。我不需要這些，我要以我的本相站在祂面前。”然後那個將死之人開始述說自己一生的豐功偉績，他是一個有善行的人，他以為可以憑著這些站在神面前！行善不能得到救恩。神給的救恩能使你行善，人的義在神的眼中就像污穢的破爛衣服。所以在這裏，我們看到保羅用了別的書信中沒有用的字。顯然他對這些年輕傳道人說話，比公開講道和其他的書信親切得多。你希望能和提摩太、保羅一起宣教，讓這位偉大的使徒向你傾心吐意嗎？神的靈在這裏藉著保羅寫給提摩太的信，向我們說話。雖然提摩太前書首先是寫給提

摩太的，因此語氣顯得比較親密和私人化，但這封書信也是對教會事工及對信徒生活見證，同樣具有教導意義。

“父神”，這個稱呼表明神是保羅的天父，是提摩太的天父。同樣，今天，如果你已經接受基督，祂也是你的天父。因為我已經接受基督、歸入神的家中，所以祂是我的天父。保羅原是法利賽人，在猶太教沒有資格稱神為天父，但他因信主耶穌而稱神為天父。

教會要奉基督的名和祂的命令做事。祂是教會的頭，是我們的主。主耶穌說：“你們稱呼我主啊、主啊，但不遵行我所吩咐的，也不順服我。”祂今天還會對我們這樣說嗎？祂警告我們，在審判時許多人會說：“主啊，主啊，我們不是做這個做那個，以及其他許多的事嗎？我們為祢忙得像螞蟻一樣！”祂會對他們說：“我從來不認識你們。你們不是奉我的名做的，你們也沒有尋求我的旨意，根本就不想順服我。”我們不只稱祂為主，也要順服祂是主。

我們說過這封書信是講教會的教義和品格。教義正確，行為才正確；觀念錯誤，而要做對是不可能的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提摩太前書 1:3-8 的內容。

提摩太前書 1:3 記載：“我往馬其頓去的時候，曾勸你仍住在以弗所，好囑咐那幾個人不可傳異教，”

“好囑咐那幾個人不可傳異教，”意思就是不可教導不同的教義。保羅曾寫信給加拉太教會，說沒有別的福音；那裏的猶太師傅傳講另一個福音，但保羅說沒有別的福音。只有一個福音，只有一個教義。

“教義”是指教會的教導。教會要教導什麼呢？這是指初期教會的教導。根據使徒行傳 2:37-42 的記載，在五旬節之後，信徒“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”。這是初期教會的特徵之一。

初期教會的特徵主要表現在以下幾點：第一，使徒的教訓；第二，彼此交接；第三，禱告；第四，擘餅。這是有形教會的四個“標誌”。如果教會的教義不是按照使徒的教導，那就不是真正屬基督的教會。我承認，對聖經不同的解釋，使我們在教義上意見會有不同；但只要認同基本教義，在次要的事上不必爭論。可惜不是每個人都這樣想。我們必須持守使徒們的教義，也就是信仰的基本真理。使徒們通過口述，把全備、完整無誤的福音，以及有關基督神性的真理教導我們。在這封書信中，我們看到保羅對主耶穌基督絕對的尊崇。有人說保羅沒有教導基督的神性。可是保羅的教導有如正午的太陽般清晰，他清楚地教導基督的神性。甚至在提摩太前書 1 章，他提到父神和我們主基督耶穌時，把基督放在神的右邊，清楚說明基督是神。

“曾勸你仍住在以弗所，”這句向我們交代了背景：保羅前往馬其頓時，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。以弗所是個重要的城市，保羅在那裏花的時間比別處多，他最重要的事工就在那裏。提摩太要去提醒以弗所教會不能教導別的教義。如果教會的教導不正確，那就不是教會。不管教會有多少同工、規模有多龐大，如果沒有正確的教義，就不是教會。正確的教義必須來自使徒們的教導。

提摩太前書 1:4 記載：“也不可聽從荒渺無憑的話語和無窮的家譜；這等事只生辯論，並不發明神在信上所立的章程。”

“也不可聽從荒渺無憑的話語”，這句也可譯作“不要聽從其他宗教色彩的神話”。當時的以弗所是神秘宗教的核心，那裏有許多神廟，都是以希臘神話為基礎，以弗所的信徒要遠避這些神話。保羅所說“荒渺無憑的話語”可能是指斐洛的哲學，斐洛是個傑出的以色列人，他把舊約靈異化，企圖把希臘神話放進舊約。

今天也有人教導說創世記是神話，裏面的故事和人物都是虛構、不存在的，但近代考古的發現，無一不證實了創世記的真實性。

“無窮的家譜”可能是指錯誤的教導，說教會只是猶太教的延續，好像家譜的延續，而不是神給人的安排。這種教導給以色列的位分，以及神對教會的計劃，造成極大的困擾。當時有一個異端，叫諾斯底主義。“這等事只生辯論，並不發明神在信上所立的章程。”保羅告訴提摩太，這些錯誤的教導對信心成長沒有幫助。

在保羅時代，諾斯底主義雖然還沒有形成明確的形態，但諾斯底主義的混合傾向和視肉體為惡的思想，已給教會帶來許多壞影響。

當時的人們聽從“荒渺無憑的話語”，明顯隨波逐流於受了希臘羅馬神話和諾斯底主義永世創造說的影響，把一個家庭或城市的起源，追溯到某種假神的風潮。他們受猶太教的影響，把自己的家譜勉強與以色列有名的祖先聯繫起來，誇耀自己的家譜，並視為得救的條件。像這樣執迷於家譜的傾向，不但存在於猶太教中，也流行在希臘和羅馬社會中。

提摩太前書 1:5 記載：“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；這愛是從清潔的心和無虧的良心，無偽的信心生出來的。”

在本節經文中，保羅又用親密的語氣寫給年輕的提摩太，這是在他寫給其他教會的書信中找不到的。他告訴提摩太，教會的教導要使人從清潔的心產生愛。

“清潔的心”與“老我”是相對的。那是人在基督裏稱義以後結出的聖靈果子，包括愛。在教會裏，信徒要在以下三方面有好的見證。

第一，信心，也就是對神及其話語的信心。

第二，愛心，口說無憑，愛要有關懷人的行動和表現，絕不說閑話或傷害他人。

我認識一個教會，他們不斷破壞牧師的事工，他們很不公平地說牧師沒有教導神的話。其實牧師有教導；但他們一邊指控牧師沒有教導，一邊卻口口聲聲說要有愛心，這太假冒偽善了！愛不是掛在嘴邊，而是要有好見證；信心和愛心都要能活出來。不管你屬於哪一種宗派，教會都需要有教會章程和負責同工。如果缺乏信心和愛心，教會所有的一切不過是一個建築物和宗教形式的俱樂部而已。但如果有信心和愛心，教會的組織就不那麼重要了。

第三，無虧的良心。我不相信良心是信徒的準則，但要有一個無虧的良心。晚上躺下睡覺時，你有沒有為白天所說的、所做的事感到虧欠？很多敏銳的基督徒就是那樣的。有一次我接到一個人打電話來哭著說：“我對你說了一些不該說的話，請原諒我。”老實說，我根本沒感覺，但顯然他心裏不安，無法入睡。有敏銳的良心是好的，但很多人的良心麻木了，不能分辨是非。

保羅所說的這三個奇妙的恩典——愛心、無虧的良心和信心，能使信徒在教會中活出好的見證來。

“但命令的總歸就是愛；”這句警戒聖徒持守清潔的心、無虧的良心和無偽的信心，使他們實現完全的愛。在此我們認識到以下幾點教訓：第一，基督教的本質不是神學性爭論或教義性爭論，而是實踐愛；第二，產生異端的首要原因是喪失了愛；第三，人只有在道德方面聖潔、以信仰為根基時，才能實現愛。

提摩太前書 1:6 記載：“有人偏離這些，反去講虛浮的話，”

“虛浮的話”是指空話，花言巧語。有人會用花言巧語來討好你、稱讚你，但那只是空話、不代表什麼。

“有人偏離這些”，這句中的“這些”所指的是清潔的心、無虧的良心和無偽的信心。“反去”一詞的表達是指他們定下不正確的目標。問題不是這些人不肯嘗試去得到“這些”正確東西，而是他們不以其為目標，結果，他們反去講虛浮的話。他們傳道失去目標，引領別人不知往哪裏去，無法使人成聖。

保羅經常在本書信裏用“有人”這個詞。在他寫提摩太前書時，這些假師傅在教會裏只是少數；當我們讀提摩太後書時，我們看見“有人”一詞不再是那麼顯著了，勢力平衡已經改變，離道反教變得廣泛，少數看來已變成多數了。

提摩太前書 1:7 記載：“想要作教法師，卻不明白自己所講說的所論定的。”

保羅使用“教法師”這個詞，揭露當時假教師的真面目。他們是猶太主義者，強調律法。他們以諾斯底主義混合的教義，在公眾面前凸顯自己。

保羅實話實說。他清楚地指出這是錯誤的教導，但那些人還執迷不悟；他們拒絕神的話，其實是不知道自己在說什麼。

提摩太前書 1:8 記載：“我們知道律法原是好的，只要人用得合宜；”

在此，保羅指責誤用律法的猶太主義者，闡明律法本身是好的，說明律法的效用和目的包括以下幾點：第一，靠人的義無法得救；第二，使人認識到自己是罪人，明白罪致命的嚴重後果；第三，警告聖徒要過聖潔的生活；第四，律法是為治理和審判行惡者的罪惡而存在。在恩典的法度下生活的聖徒，應正確地領悟律法的功用，並靠主所賜的力量，努力在神的恩典裏行善。

在這一段保羅警告信徒要對抗錯謬教義的經文中，他提到提摩太所去的以弗所正在盛行神秘的宗教和偶像崇拜。他也警告把舊約看作神話故事是錯謬的。現在保羅針對律法主義者提出警告，他們教導律法是救恩的途徑，是得救以後成聖的方法。律法有其存在的目的和意義，但神頒布律法與救恩無關。律法要定我們有罪，說明罪人需要一個救主。在律法之下人人有罪，但是在福音之下，最壞的人只要信靠基督就能稱義。罪人不能因行善得救，因為罪人根本就不會行善。保羅在羅馬書 8:8 說：“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”這種靠自己就能討神歡喜的想法，是與聖經相矛盾的。人不可能靠自己討神的喜悅，你不可能達到神的標準。行善不能成就救恩，但教恩能生出善行。我們不是靠行善得救，但得救之後就能靠神的

力量行善。以弗所書 2:8-10 記載：“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我們原是他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，為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。”

“我們知道律法原是好的，只要人用得合宜；”這句旨在表明：律法彰顯神的旨意，是道德上的完美。道德上的良善是好的，但不能換取救恩。律法不能拯救罪人，但可以糾正他、顯出他是罪人，這就是律法存在的目的和意義。

保羅充分地表明律法並沒有什麼毛病。他在羅馬書 7:12 說：“這樣看來，律法是聖潔的，誠命也是聖潔、公義、良善的。”但律法必須合宜地使用。律法的賜下從未被視作救恩的方法，律法的正確功效是在傳道時和在教導時，使人生出悔罪的心。律法不應用作救恩的方法，或成為人生的守則。

有學者曾指出律法教了我們三樣東西，分別是：我們應該怎樣、我們不曾怎樣、我們不能怎樣。當律法在罪人的生命裏動工時，那人就準備好向神喊叫說：“主啊！求你用你的恩典救我！”那些教導律法是救恩或成聖的要素的人，是前後矛盾的。他們說如果基督徒犯了律法，不一定要被處罰。這不是確立律法權威的方法，律法沒有刑罰就只是一些好建議而已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